





清律師發言施文儀常務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

第五屆第四次董事會會議紀要

十月二十二日下午一點三十分,第五屆第四次董事會於樹林本會舉行,由 董事長果清律師擔任主席,副董事長會宗長老等九位董事親臨現場與會,施 文儀董事透過視訊參與會議。

為使護持與關心者了解會務發展,特刊登會務報告及決議如下。

會務報告

- 一、個案關懷及醫療供養:
- 1.100年度1-9月,全省 (含北中南)醫療供養暨個 案關懷共11件,症狀有胃 癌、大腸癌、中風、車禍、 跌倒、糖尿病、精神科。
- 2.100年度1-3月止眼科醫療供養共計4500元。
- 二、健保供養及醫護手冊、醫護卡申請:
- 1.100年1~8月法師申請健保供養共2427人,協助辦理自費健保人數274人,健保供養總支出1,520,098元
- 2.100年1~9月僧伽醫護卡 及醫護手冊共有141位法師 申請,已核發104本。
 - 三、假牙供養計畫:

1.100年度已正式簽約參與此方案計畫之特約診所共以下9家:												
區域	院婁	診所名稱		負責人			診所地址					
	1	怡安牙醫診所		林	志鑫醫師	fj :	23655	新北市土城	區廣明街 81	號		
	2	漢聲牙醫診所		許獻忠醫師			23447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 547 號					
台北	3	安人牙醫診所		林峻峰醫師		fi :	11083 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 508 號 2 樓-8					
	4	全品牙醫診所		方隆琦醫師		fi :	10358 台北市大同區寧夏路 110-3 號 1 樓					
	5	子欽牙醫診所		葉必信醫師			22056 新北市板橋區大智街 15 號					
台中	6	豐富牙醫診所	折		豐富醫師		40351	台中市美村路	一段30號10	樓-12	2	
彰化	7	正道牙科診所	診所		張正道醫師		50146 彰化縣員林鎭中山南路 58 號					
台南	8	大立牙醫診所		張太政醫師		fj '	73043 台南市新營區中原街 3-1 號					
花蓮	9	遠東牙醫診所		陳	喘祥醫師	fj 9	97053	花蓮市建林	封 188 號			
2.袝	前助供	共養統計:										
區域	院數	診所名稱	負責醫	師	供養 人數		期 其數	本會供養	醫師供養	小	計	
北部	1	全品牙醫診所	方隆琦竇	鰤	9		34	68,000	185,000	253	,000	
시다다	2	安人牙醫診所	林峻峰	貓	15		65	116,000	459,000	575	,000	
中部	1	豐富牙醫診所	豐富醫	師	1		3	6,000	0	6	,000	
		假牙專用郵資										
		合 計			27人	11	1顆	\$214,000	\$710,000	\$924	,000	

四、100年度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人數 統計:

接種地點		負責醫師	施打 數量	小計	總計	
健	彰化白雲寺健診	林育民醫師	100	100	共施打	
診	高雄光德寺健診	劉永豐醫師	60	60	160 支	

五、全國僧伽巡迴健檢暨中西醫聯合 診療活動:

- 1.參加健診人數統計
- (1) 五月一日彰化白雲寺健診共有 229位法師接受健診,257位志工參與服 務。
- (2) 九月十八日高雄光德寺健診共有 153位法師接受健診,198位志工參與服務。
- 六、教內各團體活動之醫療支援共13 場。
- 七、醫療網簽約特約醫院共15家(詳 見本刊第60、61頁)。
- 八、生命關懷放生保育活動已舉辦兩 場:5月22日於龍洞南口海洋公園生暨浴 佛法會、淨灘活動,共210人參與。7月 23日於深澳碼頭外海放生淨灘活動,共 115人參與。

九、特約醫院中元孝親祈福超薦法 會:

- 1.8月10日,行政院衛生署立基隆醫 院,71位法師參與。
- 2.8月11日,行政院衛生署立豐原醫 院,31位法師參與。
- 3.8月18日,行政院衛生署立台北醫 院,90位法師參與。
- 十、雙月刊發行量報告:目前發行量 為每期6500本。



黃聰敏董事發言



沈光漢董事發言

十一、人事異動:

序	組別	姓名	到職月份	離職月份
1	菩提子執行秘書	道印法師	99年10月	100年5月
2	資訊組	常華法師	99年10月	100年9月
3	醫護組	照量法師	99年12月	100年5月
4	醫護組	王淑慧	100年3月	100年7月
5	資訊組	上慧法師	100年9月	
6	醫護組	林彥秀	100年3月	
7	總務組	滕景明	100年3月	

十二、網站報告:

1.網站更新網頁和網站管理介面及網站 公司網站代管理服務壹年。



· 簡裕榮建築顧問說明安養中心規畫設計

- 2. 預定於11月30日完成更新。
- 3.增加個人部落格或網站互聯網及網站 文官。
- 4. 增加法師的佛法開示或佛法問答及心靈文章。

十三、斯里蘭卡後續醫療救援報告:

- 1、透過黃子嫚居士與蘭卡連絡後如下:
- (1)彼國帝須省醫療大樓爲四層設計。
- (2)彼院長來函謂25萬美金可蓋 一、二層。
- (3)正聯繫彼國負責單位與我們簽約,及發包工程及設置監督人。黃子嫚居士正積極聯繫中。
- (4) 若一切聯繫就緒,執行長與李院 長等執行小組,預計於11月中前往,以 結案。
 - (5) 近年物價不穩,若有任何變動,

執行小組會合乎情勢恰當執行。

(6)目前餘額如帳目,並於9月28日 內政部已委託傑勝會計師事務所至本會 核查帳目,一切無誤,只待回函。

十四、如意苑總召集人報告:

1、後龍鎭過港段1010-64地號(丙建用 地),實施開挖整地及開發建築用地簡易 水土保持申報案,依規定應繳交山坡地 開發利用回饋金。

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計算如下:

- (1) 其他開挖整地:202.43平方公尺 ×公告土地現值每平方公尺新台幣1200 元×利用程度類別百分比6%=14575元
- (2) 其他開挖整地:181.79平方公尺 ×公告土地現值每平方公尺新台幣1200 元×利用程度類別百分比8%=17452元
- (3) 合計共開發384.22平方公尺應繳 交回饋金32027元
 - (4) 回饋金尚未繳納,尚待一些法令

問題處理好再繳納。

- 2.後龍鎭過港段1010-64地 號(丙建用地),申請新建住 宅建造執照案,依建築法第 36條規定,已逾六個月改正 期限,故領回建造執造申請 案卷、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 6份。
- 3.僧伽護理之家三層配置 圖,已完成(見右圖)。

如意苑小組中心人員於10 月11日晚上7點針對護理之 家三層配置圖,進行研討修 改後,決議如下:

- (1) 護理之家分A、B兩棟:A棟爲男衆法師居住, B棟爲女衆法師居住。
- (2)建設共約2千多坪,造價連設備 大約每坪7萬元,故須經費約1億4千多 萬。
- (3) 護理之家第一期建設先開放50 床。
 - (4) A棟與B棟間設佛堂。

十五、上次會議提案:大慧法師連絡 教界將病僧集中於道場,聘請外勞照顧 案。因不合乎現行法令的專業設置,故 無法執行。

提案討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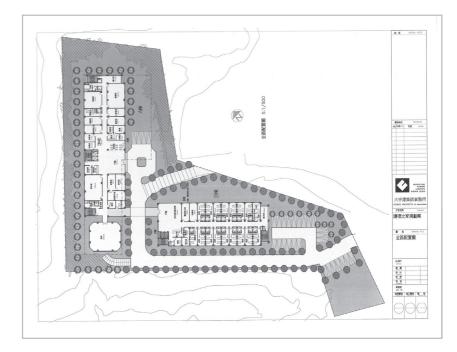
提案一、審核100年度會務進度報告案

提案人:副董事長兼執行長會宗長老

說 明:詳如會務報告

決 議:全體鼓掌通過

提案二、提請101年度經費預算案



提案人:副董事長兼執行長會宗長老

說 明:詳如101年度經費預算表,提請董事會通過

決議: 一、修正預算表兩項內容如下:

第一項:安養苑相關費用預算減2佰萬 元。

第二項:健保醫療費用加增一項「養護等醫護照顧及前置訓練計畫」2佰萬元。

二、修正後全體鼓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、南亞海嘯後續醫療救援案

提案人:副董事長兼執行長會宗長老

說 明:1.今已與彼國接洽近完成階段,若有另外原因今年未能執行完,擬提報內政部將執行案延期至民國102年。

2.請董事會議決

決 議:全體鼓掌通過

提案四、台中太平聖定法師捐贈不動



常務董事慧明法師發言

產之原意及補充說明案

提案人:副董事長兼執行長會宗長老

說 明:聖定法師來電,對於上次的 會議決議,茲提出其原意及補充說明如 下:

1.若其世緣盡後,妙法精舍名稱永遠保 存。

2.妙法精舍作為本會台中區分會。

3.若其本人世緣盡後,精舍舊住同友仍 得爲常住至世緣盡。若往後有第三人居 住時,須經基金會及聖定法師同意後,始 得入住,而居住人須正信三寶、具因果觀 念、有慈悲心。往後因緣變化,須擴大場 地時,得轉售換取更大空間,但仍以妙法 精舍爲名,爲本會台中區分會。

4.請董事會議決

決 議:全體鼓掌通過

提案五、建請董事會速明確擬訂法師 進住「安養如意苑」之辦法。如個人所 具備之條件與門檻爲何案?

提案人:彰會分會會長蘇錫勳

說 明:1.為使十方善信對本會的護持 信心不疑。本基金會必須盡早擬訂,未 來安養苑所接納的對象? 2.入住安養苑之法師,是以年齡或病況程 度還是其他等等。本會必須明訂公布之。

3.入住安養苑之法師,他的最低門檻, 要衆人能接受爲官。

4.入住安養苑之長老、法師是否有優先程序。本會必須明訂公佈之。如初期之「丙建」寮房規畫太少,有僧多粥少之遺憾。爲不使外界起疑,本會是否應事先說明公佈入主者之優先程序,以對護持者之交代爲何?

決 議:本案授權執行長召集醫護專業 人士成立專案小組研議。

提案六、申請動支基金,以應護理之 家、僧伽身心靈中心之用案。

提案人:副董事長兼執行長會宗長老 說 明:1.護理之家工程預估須1億4仟 多萬。

2.101年安養苑相關費用預算 47,300,000元,若作業一切順利,則預算 明顯不足。

3.屆時安養小組中心則依實際需要提出 詳細計劃申請動支基金以應護理之家及 宗教用地、僧伽身心靈中心之用。

4.請董事會議決。

決 議:安養苑相關預算已修正為 45.300.000元後通過。

臨時動議

提案一:在安養苑尚未建置完成前, 先擬訂「僧伽醫療照護及如意苑設立前 置訓練」計劃案。

提案人:董事沈光漢醫師 決議:同提案二之決議一。

